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
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785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计报告	1-3
二、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1-2

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专项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7856 号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TCL 科技）编制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TCL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与 T.C.L. INDUSTRIES HOLDINGS (H.K.) LIMITED 关于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约定，编制《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 TCL 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 TCL 科技管理层编制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一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TCL 科技管理层编制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 TCL 科技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核字[2024]0011007856 号专项审计报告
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江先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熊欣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根据《TCL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与 T. C. L. INDUSTRIES HOLDINGS (H. K.) LIMITED 关于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等有关规定,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收购资产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

T. C. L. INDUSTRIES HOLDINGS (HK.) LTD. (中文名称 T. C. L. 实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TCL 实业(香港)”。

2. 交易标的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简称“茂佳国际”或“标的公司”) 100%股权。

3. 交易价格

280,000 万元人民币。

4. 交易情况

本公司下属香港全资子公司 TCL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以下简称“TCL 科技投资”)与 TCL 实业(香港)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TCL 科技投资以现金方式收购 TCL 实业(香港)持有的茂佳国际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所载的评估值为基础, 并经双方协商确定茂佳国际 100%股权对应交易价格为 280,0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公司以 280,000 万元的现金对价完成对茂佳国际 100%股权的收购, 本公司实际取得茂佳国际的控制权。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评估报告》与《股权转让协议》, 茂佳国际预计在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期间”)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2,443 万元、24,607 万元、28,765 万元。为此, TCL 实业(香港)承诺标的公司承诺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

净利润不低于 76,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若经审计，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净利润，受让方将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转让方。转让方应在接到受让方书面通知后的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受让方进行补偿，转让方当期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数-实现净利润数）÷承诺净利润数×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双方进一步确认，无论如何，转让方在业绩承诺期间内累计补偿金额不超过转让方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取得的对价款总额。

若经审计，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各方同意将超出部分金额的 50%作为转让方的超额业绩奖励（超额业绩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的 20%），受让方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 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将该部分超额业绩奖励支付给转让方。

三、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度茂佳国际实现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分别为：40,242 万元、51,099 万元、56,756 万元，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净利润合计为 148,097 万元，大于承诺的净利润 76,000 万元。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